体育馆剧场卫生责任承诺书

体育馆剧场属于全校的一个大型演出（会议）活动的公共场所，全体师生共同参与维护，为保证体育馆剧场有一个干净整洁舒适的环境，现就体育馆剧场的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工作，公开承诺如下：

一、剧场内严禁吸烟，吃零食，不得随地吐痰，乱丢纸屑、瓜皮、果壳等杂物，产生的垃圾随身带出场外；严禁携带宠物入内。

二、剧场内的舞台布景及馆内现场布置不得随意张贴各种装饰等，不能随意移动拆卸室内设备设施，严禁使用泡泡胶、不干胶、双面胶、透明胶、订书针等破坏体育馆墙壁和设施的布置品，否则将责令予以立即清除，恢复原状；拒不执行者将视情节轻重6个月或一年内不允许使用体育馆剧场。

三、剧场内的所有设备设施包括桌椅等，为免损坏丢失，原则上一概不外借，不能带离剧场。

四、演出（会议）结束后，举办方须安排人员搞好场地卫生，听从剧场及物业人员指引，将本馆内桌椅等一切设备设施放回相应位置，摆放整齐。

五、活动举办部门须将本次活动带来的设施道具等各种杂物要及时带走，否则将由物业人员以杂物清除出场，后果自负。

六、演出（会议）活动结束后，体育馆物业管理员将对剧场内贵宾室、化妆室、礼堂内等场地的卫生包括桌椅等设施是否摆放整齐进行验收，验收不通过活动举办方须及时整改到位，如拒不执行者将视情节轻重一年或二年内不允许使用剧场。

责任人（教职工）：

联系手机：

举办部门（学院）签章：

年 月 日